金属牛再奋蹄 伦铜创8817美元历史新高

充裕的流动性使得商品成为对抗通胀的避风港

⊙本报记者 黄嵘

商品牛继续狂奔，现在到了伦铜登场。昨日，伦敦金属交易所（LME）期铜价格突破了2006年5月11日创下的8800美元历史高点；截至记者发稿时，伦期铜盘中最高涨至8817.5美元。同时，伦期铜持仓也放出了28万手的天量（前一次创出历史纪录时的持仓量为25万手）。

LME其他金属也在期铜的带领下共同走强。其中，伦期铝已经连续两日创出历史新高，到记者截稿时，伦期铝最高报3255美元。

“这个世界什么事情都有可能发生，正当市场对铜价调整预期增强的时候，伦期铜再次刷新历史新高！”江南期货分析师在收市报告中感叹，“不可轻视市场基金的实力，在2006年的牛市中，LME基金已经让市场见识了他们的能力，他们可以将商品价格推高到你不敢相信！”

持仓量处于历史高位附近；库存不断减少，只够全球三天的消费水平；伦敦铜现货升水高达90美元，这一切都已经为基金的发力拉升创造了前提条件。“伦铜在此轮牛市中再次打出新高已经是意料之中的事情，其他商品都已经轮流创出了新高，现在该轮到它了。”一LME交易商平静地表示。

“全球滞胀环境为金属市场整体走强扫清了障碍，使得金属价格能够在全球经济逐渐走弱的背景下保持相对强劲，对通货膨胀不断上升的忧虑明显超过了经济疲软对投资者的打击；相对充裕的流动性使得商品成为对抗通胀的避风港；同时本轮由次级债引发的经济回落仍在持续，与价格走强相呼应，共同形成了经济滞胀局面；所有这些因素都促使资金向商品涌来。”长城伟业金属分析师景川分析道。

“我们一直对近期金属的走势保持谨慎，指出其与不太强劲基本面之间的背离。但事实上，市场资金都在盲目地买入商品，将其作为通胀保值品和资产配置工具。”曼氏金融评论道。

相反地，国内铜市场却因进口铜过多的拖累，仍旧相对疲软。在周三伦铜大涨4.31%的强劲带动下，昨日沪期铜大幅高开，但却出现了小幅的回落，沪期铜主力合约收盘还是未能站上70000元大关上方。主力0805合约收于69420元，上涨了1200元，涨幅为1.76%。“如果伦铜一直维持在高位的话，待国内将充裕的现货消耗得差不多时，或许就会蓄势跟涨。但如果伦铜只是短暂地挑战历史高位，沪期铜就来不及跟风了。”国内一交易员分析。

郑商所公开征集硬麦交割库

⊙本报记者 钱晓涵

郑州商品交易所昨天正式发布通知，向社会公开征集硬白小麦交割仓库，满足条件的粮食仓储企业即日起可向郑商所递交申请材料。

根据实际情况，郑商所决定在西安、郑州、新乡、安阳、濮阳、邢台、石家庄、徐州、德州、济宁及长江沿岸（南京至南通段）等地征集硬麦交割仓库。有意成为交割仓库的粮食仓储企业必须满足如下条件：拥有符合国家储粮标准的库容5万吨以上，且能保证提供不少于2万吨适宜散粮储存的交割库容；注册资本金和所有者权益均在1000万元以上，或者注册资本金不少于500万元，所有者权益在1500万元以上；长江沿岸（南京至南通段）申请单位须有能停泊3000吨以上船舶的码头，且产权为本单位所有。

郑商所表示，欢迎符合以上条件的粮食仓储企业向郑商所递交申请材料，若符合条件，将择优指定为硬麦交割仓库。

今年1月29日，证监会正式批准了郑商所对原有硬麦合约及交割细则进行修订的申请，硬麦合约标准交割品将由原来的符合GB1351-1999的二等硬冬白小麦改为符合新国标GB1351-2008的三等硬白小麦。修订后的硬白麦合约及细则定于3月24日挂盘交易，合约代码为WT901、WT903。

国内贵金属价格全线大涨

国际金市受油价创新高激励，出现大幅上涨，国内金价全线上涨，白银继续狂涨。

上海黄金交易所黄金Au99.95收盘于225.63元/克，上涨4.79元/克，共成交1788公斤；黄金Au99.99收盘于225.73元/克，上涨4.83元/克，共成交1206.8公斤；黄金Au100g收盘于225.87元/克，上涨3.91元/克，共成交59公斤；黄金Au（T+D）收盘于225.62元/克，上涨4.71元/克，共成交12038公斤；黄金Au（T+N1）收盘于224.87元/克，上涨3.07元/克，共成交440公斤；黄金Au（T+N2）收盘于225.30元/克，上涨5.30元/克，共成交6公斤；铂金Pt99.95收盘于532.55元/克，上涨7.79元/克，共成交232公斤。

上海黄金交易所白银Ag（T+D）递延交易品种收盘于4950元/公斤，上涨348.00元/公斤，共成交40698公斤。

上海期货交易所黄金期货Au0806收盘于227.95元/克，较上日结算价上涨3.63元/克；各品种共成交23630手。（流火）

多头欲走还留 农产品期价高位巨震

2679.62亿！大商所成交额再创新高

⊙本报记者 钱晓涵

财政部拟延长进口大豆优惠关税的利空消息似乎很快就被市场消化。昨天，豆类期货价格不跌反涨，大豆、豆粕期货早盘纷纷高开，虽然盘中一度出现大幅跳水，但到收盘时，大豆、豆粕主力合约均以红盘报收；玉米、棕榈油合约收盘也出现上涨，仅豆油0809合约仍大幅下跌。

由于多数品种日内振幅巨大，大连商品交易所成交金额、成交量昨天再次双双创出历史新高，累计成交2679.62亿元、成交490.8万手。

大连商品交易所盘后公布的持仓数据显示，尽管最近两日行情波动极大，但主力多头资金并未明显减仓，豆粕合约甚至出现了增仓。业内人士认为，国际原油价格不断创出新高仍是支撑全球农产品价格的重要原因。

数据显示，主力多头浙系资金没有明显减仓迹象。在大豆合约上，浙江永安、浙江天马、浙江新世纪、浙江新华席位牢牢占据多头持仓前四，浙江永安期货持有34497手的净多单；而在豆粕合约上，前十名多头中竟有六家浙系期货公司，他们昨天基本都选择了增仓。

前期涨幅最少的豆粕成为领涨先锋。豆粕主力合约0809早盘以3590元/吨高开，终盘收报3669元/吨，大涨3.26%；大豆主力合约0809、0901虽然在盘中曾走出一波跳水行情，但尾盘都收复失地，终盘收报5365元/吨和4747元/吨，分别上涨1.04%和1.09%。但周三跌停的豆油0809合约昨天继续大跌，盘中再次跌停，收盘报13068元/吨，略有起色，下跌432元，跌幅为3.2%；豆油近月合约0805却走出相反行情，终盘收报14050元，上涨0.93%。

本周以来农产品期货齐涨齐跌的局面昨天没有出现，各自震荡成为新的主旋律。业内人士表示，近期市场关注的焦点主要集中在大豆和玉米的播种面积上。因大豆价格高企，多数市场人士预期玉米播种面积今年将有较大幅度的下降，但具体下降数字目前还不得而知。

外资对股指期货市场影响几何？

⊙特约撰稿 储和平

要谈外资对中国股指期货的影响，就要先从外资与中国股票市场联系入手。我国目前人民币在资本项目下没有实现自由兑换，外资投资中国股票市场采取的是QFII方式。我国QFII（Qualified Foreign Institutional Investors）制度，是指允许经核准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在一定规定和限制下汇入一定额度的外汇资金，并转换为人民币，通过严格监管的专门账户投资我国证券市场，其资本利得、股息等经审核后可转为外汇汇出的一种市场开放模式。

可以说，采取QFII制度是适应我国资本市场“新兴+转轨”时期的特点，有限度地引进外资、开放资本市场的制度。这一制度安排有助于管理层对外资的进入进行必要的限制和引导，从而使其与本国的证券市场发展相适应，抑制境外投机性游资对本国经济的冲击，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

在QFII额度确立上，我国也采取了适应国民经济和证券市场发展情况的渐进式调整的政策。2002年，QFII试点推出时的累计投资额度上限为40亿美元，2005年7月获准增加60亿美元的额度。2007年12月，国家外汇管理局宣布，QFII投资额度将从100亿美元扩大到300亿美元。这种有序推进的QFII进程，有助于中国金融体系国际竞争力的不断提升，推动中国资本市场成长为国际化的资本市场。

从国际范围看，股指期货是在股票市场发展到一定阶段后出现的。全球主要经济体都已推出股指期货，期指已经成为各国资本市场中的有机组成部分。可以说股指期货是服从和服务于股票市场、服务于资本市场大局的一种风险管理工具。股指期货市场的发展离不开资本市场发展。我国采取QFII方式积极主动，有管理引进外资，以合格境外投资者方式有序参与国内股票市场。在自2002年以来5年多的实践中取得了重要一线监管经验，QFII与国内基金、保险机构等机构投资者一起构成了中国资本市场上重要组成力量，改变了国内股票市场发展初期散户为主体的局面，有利促进了市场又好又快发展。

股指期货顺利上市和平稳运行关系到中国金融改革创新进程。监管层反复强调“高标准，稳起步”，就是为了保障金融期货改革试点能够稳妥推进，从而为金融市场深层次改革创新探索经验。我们已经从2002年以来QFII的发展进程中看到，在有序监管下，外资通过QFII的方式已经成为了中国资本市场上机构投资者队伍中一员，已经并将继续为中国资本市场发展发挥作用，促进国内资本市场筹资功能及资源配置功能的有效发挥。

股指期货也已经从制度规范上构建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平台，从开户实名制，保证金监控，大户持仓报告制度，限仓制度，跨市场监管制度，风险警示制度等诸多方面加以规范，有助于股指期货上市工作安全平稳推进。QFII参与股指期货也将会按国内监管部门的要求规范下，有序参与。外资也只是参与股指期货市场中一个组成成员，并不是市场主导力量和决定性力量。从国内证券市场目前发展规模来看，基金、保险、社保等仍是国内证券市场主要机构投资者，其市场份额远远高出QFII的份额。从国际经验来看，作为发挥风险管理职能的股指期货市场，市场参与者规模与相应证券市场参与者规模有极大相关性。

我们相信，在股指期货推出后，外资也不会是市场上主导力量，中国股指期货将在服从和服务于股票市场的基础上稳定成长。

热烈祝贺 美尔雅期货武昌营业部
3月9日盛大开业
3月9日 08年期市投资策略报告会 五月花大酒店恭迎新老客户

证券代码：600255　证券简称：鑫科材料　编号：临2008-007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发行数量和价格

本次发行数量为395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96元/股。

2、各投资者认购的数量和限售期

序号	机构名称	认购数量（万股）	限售期（月）
1	无锡市新宝联投资有限公司	1000	12
2	佛山市顺德区濠钢商贸有限公司	600	12
3	广东鑫鼎投资有限公司	350	12
4	张怀斌	350	12
5	吕顺发	350	12
6	合肥兴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00	12
7	青岛金王集团有限公司	300	12
8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00	12
9	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	200	12
10	吴荣荃	200	12

3、预计上市时间

在发行完毕后，本次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在12个月内不得转让，预计上市日期为2009年3月5日。

4、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资产认购事项。

一、本次发行概况

1、本次发行的内部决策程序、中国证监会核准结论和核准文号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发行人”）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于2006年10月19日经公司三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于2006年11月13日经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经2007年11月5日公司三届二十次董事会和2007年11月21日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除定价基准日需重新确定外，其它内容不变，有效期自本次股东大会批准后一年内有效。

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于2008年1月4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有条件通过，2008年1月28日，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8］147号“《关于核准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进行本次非公开发行。

2、本次发行情况，包括发行股票的种类、数量、价格、募集资金金额、发行费用、保荐机构等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00元/股；本次发行A股共计395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96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4329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583.26万元（其中：保荐费350万元，承销费865.84万元，审计费、律师费及股份登记托管费共计367.42万元）外，募集资金净额41708.74万元；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是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募集资金验资和股份登记情况，注册会计师出具的专项验资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本次发行的A股已于2008年3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托管。

根据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华普验字[2008]第198号），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43292万元人民币，扣除发行费用1583.26万元外，募集资金净额41708.74万元，其中：股本3950万元，资本公积金37758.74万元人民币。

4、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资产认购事项。

5、保荐人和公司律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售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1）保荐机构——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定价及股份分配过程合法合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关于核准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147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发行对象的选择公平、公正，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过程合规性的专项法律意见》，认为：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询价、配售程序及发行结果符合《发行管理办法》、《承销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各方签署的《认购邀请书》、《申购报价单》、《股份认购合同书》合法有效；发行结果公平、公正。

二、发行结果及对象简介

1、发行结果，包括本次股票发行的对象、各机构认购的数量、认购股份的限售期、认购股份预计上市时间等。

经过比较特定投资的认购价格和数量，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特定对象确定为以下投资者：

序号	机构名称	认购数量（万股）	限售期（月）
1	无锡市新宝联投资有限公司	1000	12
2	佛山市顺德区濠钢商贸有限公司	600	12
3	广东鑫鼎投资有限公司	350	12
4	张怀斌	350	12
5	吕顺发	350	12
6	合肥兴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00	12
7	青岛金王集团有限公司	300	12
8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00	12
9	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	200	12
10	吴荣荃	200	12

2、发行对象情况，包括发行对象的名称、注册地址、注册资本、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业务联系等。

1）无锡市新宝联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无锡市北塘区山北街道钱皋路168号

法定代表人：万冠清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整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对外投资、受托资产管理、投资咨询、财务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以上经营范围涉及专项审批的品许可项目经营）

无锡市新宝联投资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发行前无锡市新宝联投资有限公司未持有鑫科材料股份。

2）佛山市顺德区濠钢商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办事处德胜居委会桥东路10号

法定代表人：何经年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整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国家政策规定的专控、专营项目，不设商场）；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涉及许可证经营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佛山市顺德区濠钢商贸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发行前佛山市顺德区濠钢商贸有限公司未持有鑫科材料股份。

3）广东鑫鼎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东路2、4、6号粤电广场北塔自然7层（自编9层）17室

法定代表人：黄创新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整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项目投资及其策划、咨询、管理；市场调查；商品信息及财务管理咨询；环保技术研究、开发；文化学术交流活动及公关活动策划，影视节目策划；企业形象设计（以上不含许可经营项目）。

广东鑫鼎投资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发行前广东鑫鼎投资有限公司未持有鑫科材料股份。

4）合肥兴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合肥市九狮桥街45号兴泰大厦

法定代表人：孙立强

注册资本：人民币50400万元整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主要经营范围：本外币业务；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合肥兴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发行前合肥兴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未持有鑫科材料股份。

5）青岛金王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北区胶州湾新产业区内

法定代表人：姜颖

注册资本：人民币2500万元整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生产、加工：服装、五金制品、木制品、家居制品、玩具；设计、加工：礼品包装；批发、零售：办公自动化设备、机电设备、服装鞋帽、护肤用品、洗涤用品、个人护理用品；提供管理咨询服务；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生产销售：石蜡、软麻油、脱蜡油、防水油膏；销售：润滑油、汽车上光蜡调剂；室内外装修装潢。（以上范围须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

青岛金王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发行前青岛金王集团有限公司未持有鑫科材料股份。

6）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1197号

法定代表人：陈国平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万元整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从事医药事业投资开发，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的制造、销售，金属材料、保健食品（凭有效许可证经营）、纸张、包装材料的销售，技术咨询服务，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五金机械、纺织品、日用百货的零售，仓储业务。

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发行前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未持有鑫科材料股份。

7）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九江路111号4楼

法定代表人：蒋元真

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0万元整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主要经营范围：证券的代理买卖，代理证券的还本付息和分红派息，证券的代保管、鉴证，代理证券登记开户，证券的自营买卖，证券的承销和上市推荐，证券投资咨询，资产管理，发起设立证券投资基金和基金管理公司，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发行前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未持有鑫科材料股份。

8）张怀斌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2222号

身份证号码：310109197102074850

张怀斌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发行前张怀斌未持有鑫科材料股份。

9）吕顺发

住所：杭州市西湖区湖滨路47号

身份证号码：330106196007311 23x

吕顺发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发行前吕顺发未持有鑫科材料股份。

10）吴荣荃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昌邑路55弄19号

身份证号码：370202197405174447

吴荣荃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发行前吴荣荃未持有鑫科材料股份。

三、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前10名股东变化

（一）截止2008年2月29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1	芜湖恒鑫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73,353,691	42.43	限售股
		5,247,507		流通股
2	合肥工大复合材料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3,439,059	5.81	限售股
		7,319,355		流通股
3	安徽省冶金科学研究所	4,063,002	2.19	流通股
4	芜湖市鸠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985,381	1.61	流通股
5	中国建设银行-上投摩根中国优势证券投资基金	1,999,923	1.08	流通股
6	段红良	837,507	0.45	流通股
7	嵊州市银君贸易有限公司	800,000	0.43	流通股
8	北京越洋互动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709,407	0.38	流通股
9	王钊玉	527,500	0.28	流通股
10	四川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3,510	0.27	流通股

（二）截止2008年3月5日，本次发行A股完成股份登记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1	芜湖恒鑫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73,353,691	34.97	限售股
		5,247,507		流通股
2	合肥工大复合材料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3,439,059	4.73	限售股
		7,189,355		流通股
3	无锡市新宝联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	4.45	限售股
4	佛山市顺德区濠钢商贸有限公司	6,000,000	2.67	限售股
5	安徽省冶金科学研究所	4,063,002	1.81	流通股
6	广东鑫鼎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0	1.56	限售股
7	张怀斌	3,500,000	1.56	限售股
8	吕顺发	3,500,000	1.56	限售股
9	合肥兴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1.33	限售股
10	青岛金王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1.33	限售股
11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1.33	限售股

四、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表

单位：股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国家持有股份			
	2、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3、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76,792,750	30,500,000	107,292,750
	4、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9,000,000	9,000,000
	5、境外法人、自然人持有股份			
	6、战略投资者配售股份			
	7、一般法人配售股份			
	8、其他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76,792,750	39,500,000	116,292,75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A股	108,457,250	0	108,457,250
	B股			
	H股			
	其他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08,457,250	0	108,457,250
股份总额		185,250,000	39,500,000	224,750,000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对股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毕后，公司股本规模扩大，公司控股股东芜湖恒鑫铜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鑫集团”）持股比例有所下降，但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以本次发行3950万股计算，公司股本规模从18525万股增加到22475万股，增加了21.32%；恒鑫集团的持股比例从42.43%下降到34.97%。

（二）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鑫科材料总资产和净资产规模得到一定程度上的扩大，公司的资产负债率降低，有利于鑫科材料财务状况的改善。

（三）对公司治理的影响

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不会影响发行人的资产完整，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的独立，发行人仍拥有独立的组织管理、生产经营、财务管理系统，并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2、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发行人控股股东仍为恒鑫集团。

3、发行人章程以及发行人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议事规则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回避表决、信息披露的程序，已有必要的措施保护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4、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不会对发行人法人治理结构造成新的实质性的影响。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后续经营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计划投入年产10,000吨精密紫铜带技术改造项目、年产10,000吨精密黄铜带技术改造项目、年产15,000吨引线框架铜带项目，旨在完善产品系列，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水平。

1、年产10,000吨精密黄铜带技术改造项目

计划通过购置半连续拉铸机、热轧机等主要设备，生产精密黄铜带，项目总投资4,998万元，项目建设期18个月，项目建成后将新增年产10,000吨精密黄铜带，新增销售收入27,272万元（不含税），项目投资回收期5.9年，内部收益率25%。

2、年产10,000吨精密紫铜带技术改造项目

计划通过引进国内外先进生产设备，生产精密紫铜带，项目总投资4,999万元，项目建设期18个月，项目建成后将新增年产10,000吨精密紫铜带，新增销售收入35,275万元（不含税），项目投资回收期4.5年，内部收益率39%。

3、年产15,000吨引线框架铜带项目

计划通过新建用于引线框架铜带生产的熔铸车间、轧制车间以及其他配套设施，生产引线框架铜带，项目总投资26,398万元，项目建设期24个月，项目建成后将新增年产15,000吨引线框架铜带，新增销售收入109,680万元（不含税），项目投资回收期4.69年，内部收益率37.06%。

上述项目建成后，将使企业的生产工艺、技术装备达到国内外先进水平，将明显改善公司的市场布局和产品结构，提升公司的市场拓展能力，有效促进公司的快速发展。

六、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出具专业意见的中介机构情况

（一）保荐人（主承销商）：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大庆

保荐代表人：汪刚友、鲁元金

办公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2-8号兰生大厦18楼

联系电话：021-61376559

联系传真：021-61376550

（二）发行人律师：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蒋敏

经办律师：蒋敏、喻荣虎、吴波

办公地址：合肥市淮海路298号通达大厦6层

联系电话：0551-2631165

联系传真：0551-2620450

（三）会计师事务所：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

负责人：肖厚发

经办注册会计师：朱宗瑞　张良文　吴颀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荣事达大道100号振信大厦九层

联系电话：0551-2648722

联系传真：0551-2652879

七、备查文件

1、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

2、登记公司出具的新增股份登记托管情况的书面证明；

3、经中国证监会审核的全部发行申报材料。

4、上交所要求的其他材料。

上述备查文件，投资者可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或保荐人（主承销商）办公地址进行查阅。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三月七日